**C17008地块山姆会员店智能化维保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资格后审）

项目编号：JSHTGC2024-004

**采购单位：南通五水置业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衡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二月八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项目需求 12

第四章 评标程序和方法 17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24

第六章 合同授予 30

第七章 质疑与投诉 31

第八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格式 34

**尊敬的投标投标单位（以下称投标人）：**

**欢迎参加本项目的招标采购活动。为了保证本项目招标顺利进行，请在制作投标文件之前，仔细阅读本公开招标文件的各项条款，并按要求制作和递交投标文件。谢谢合作！**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C17008地块山姆会员店智能化维保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www.chongchuan.gov.cn)→我要看→公示公告栏”或“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 (www.chongchuan.gov.cn)→政府信息公开→部门信息公开→国资办→公示公告栏”栏内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2月29日14时30分前（北京时间，下同。），提交投标文件。**

江苏衡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南通五水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称采购人）的委托，就采购人安置房智能化年度维保项目组织公开招标采购，诚邀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响应。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JSHTGC2024-004

2.项目名称：C17008地块山姆会员店智能化维保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最高限价：85000.00元

5.采购需求：详见本公开招标采购文件第三章。

6.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三年，合同一年一签。合同到期前1个月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的服务质量进行考核，考核合格方可续签，考核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最多可续签2次。

7.联合体：不接受多个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二、供应商资格**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次招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三、采购文件的获取**

有意愿参与本项目投标的单位，请于本项目招标公告之日起至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日前，到“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www.chongchuan.gov.cn)→我要看→公示公告栏”或“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 (www.chongchuan.gov.cn)→政府信息公开→部门信息公开→国资办→公示公告栏”下载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文件的提交

（1）接收人：采购代理机构。

（2）接收截止时间：**2024年2月29日14时30分**。

（3）接收地址：南通市崇川区桃坞路2号友谊大厦9楼902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2.开标时间：**2024年2月29日14时30分整**。

3.开标地点：南通市崇川区桃坞路2号友谊大厦9楼902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五、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投标保证金**

1.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壹仟柒佰圆整（¥:1700.00元）**；

2.投标保证金 **仅限现金** 的形式递交（其他形式概不接收），投标人将投标保证金带至采购活动现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交给代理机构。

3.投标人在投标现场递交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后，方可递交纸质书面投标文件。请勿将投标保证金装在投标文件中。不递交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放弃投标资格，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其递交的投标文件。

**七、其他补充事宜**：

供应商应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的，不再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或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但本项目中标的供应商，应做好提交声明函、承诺函相应原件的核查准备；核查后发现虚假或违背承诺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由该供应商承担由此带来可能的一切责任和损失。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通五水置业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崇川路1号；

联系人：周先生；

联系电话：1519086807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衡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桃坞路2号友谊大厦9楼902室；

联系人：顾超男；

联系电话：0513-81187561。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顾超男；

联系电话：1515288571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江苏衡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活动。

2.本次招标采购活动及因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3.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

4.供应商在知道或应当知道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如内容或页码短缺、资格要求和技术参数出现倾向性或排他性等表述的，应在本项目招标公告期限及期限届满之日后的7个工作日内提出询问或以书面实名制形式提出质疑；未提出询问、质疑或是未在规定期间内提出询问、质疑的，视作供应商接受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投标人不得在招标活动期间及招标结束后针对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提出质疑、投诉。非书面形式的不作为日后质疑提出的依据。

5.供应商应认真审阅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有可能被拒绝参与投标。

6.**本采购文件内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少于”，不包括本数，除非采购文件中有明确所指。**

7.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中同时参加投标，一经发现，将视同围标处理。

8.供应商应认真对照资格要求，如不符合要求，无意或故意参与投标响应的，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若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的，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9.非采购人的原因，中标的供应商**（以下称“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的，报相关部门将其列入采购黑名单。

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如发现供应商递交的资格后审材料有弄虚作假行为，该供应商将记入不良记录，并上报有关部门，如已中标，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由该供应商承担由此带来可能的一切责任和损失。

**11.参与本项目响应的投标人，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如涉有）的，不再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或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但本项目中标人，应做好提交声明函、承诺函相应原件的核查准备；核查后发现虚假或违背承诺的，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二、词语释义**

1.采购人：本项目指依法进行采购的国有企业。

2.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指依法接受采购人委托，从事货物、工程和服务等采购业务的采购代理机构。

3.本项目采购文件内的“供应商”：指响应招标采购、参加本项目招标响应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单位负责人：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5.直接控股：是指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6.管理关系：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7.响应：根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采购文件，编制响应文件并按规定参与采购活动的行为。

8.合同：采供双方根据采购文件和中标的响应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规定的内容，签署的以书面形式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协议的所有文件。

9.甲方（采购人）：合同中明确规定的实际购买服务的国有企业。

10.乙方（供应商）：本项目合同中规定的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11.服务：系指本采购文件规定乙方应承担的与提供项目需求服务有关的各项服务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12.知识产权:指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等无形财产专有权的统称。

13.天：日历日；工作日：指排除国家法定节假日、休息日外的其余日历日；时间：除特别说明，均指北京时间。

14.合同价款: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乙方的价款。

15.不可抗力: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6.实质性响应：满足有关本次采购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要求。

17.书面形式：指书面文字、合同书、信件等可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三、招标文件的补充说明、澄清、修改、答疑**

1.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对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补充说明、澄清或修改。

2.凡涉及招标文件的补充说明、澄清或修改，均以采购代理机构在“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www.chongchuan.gov.cn)→我要看→公示公告栏”或“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 (www.chongchuan.gov.cn)→政府信息公开→部门信息公开→国资办→公示公告”内发布的信息为准。

3.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的补充说明、澄清或修改，将构成本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4.补充说明、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到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首次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15天前，发布补充说明、澄清或修改公告。不足15日的，应当顺延首次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5.除非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公告的形式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修改、补充并通知到供应商，供应商对涉及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所造成的结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6.招标采购单位视情组织答疑会。如有产生答疑且对招标文件内容有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以补充通知（公告）的方式发出并通知到供应商。

**四、项目涉及到的现场勘察**

1.招标文件所提供的项目相关数据仅做参考，根据自身需要，供应商可在投标文件递交日前自行对有关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响应文件所需的信息。勘察现场如有费用产生，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并认为能使供应商可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潜在供应商为响应投标而勘察项目现场，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须承担勘察现场而带来的一切责任及风险。

4.供应商应在现场勘察时，熟悉现场及周围交通道路等情况，以获得一切可能影响投标响应内容的直接资料。供应商中标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的要求，对此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且将不作任何答复。

**五、投标文件的组成及装订**

1.投标文件由：**A资格后审材料文件、B技术标文件、C价格标文件**，共3部分组成（以下由文件名称的前缀英文字母代称），**具体相关内容见本招标文件第八章**。

**2.供应商按投标文件组成顺序编写响应文件，并牢固装订成册。**

3.投标文件均需采用A4纸（图纸等除外）打印，其文件内容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修改错漏处，**须经过供应商法人代表委托的代理人（以下称被委托受权人）签字或盖章（须加盖公章）**。

**六、投标文件的份数、签署和退还**

1.投标文件中的“A”、“B”、“C”均为**一份“正本”和贰份“副本”。**

2.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明确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文件各自对应的名称、供应商全称、“正本”、“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若有差异，概以“正本”为准。

3.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正本”，须为打印的，其正文内容**均由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签字（或盖章）（须加盖公章）**。

4.开标程序顺利进行后，投标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中标与否，采购代理机构均不退回（未拆封的除外）。

**七、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供应商须将本项目投标文件：“A”、“B”、“C”**分3个部分进行独立密封**。

2.密封后，应在每一部分的密封件上明确标注招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文件各自对应的名称、供应商全称及日期，同时加盖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公章。

**八、关于报价**

1.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2.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为报价的货币单位。

3.报价表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且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签署。

4.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报价表（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技术响应中内容明细不一致的，以报价表（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中涉及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投标报价是招标文件确定的服务范围内的全部工作人员和内容的价格体现，****是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委托服务工作所涉及到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员费用（工资、福利、培训、社会保险等）、制造、包装、仓储、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及其材料及验收合格之前保管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维护、升级、售后、专业人员的培训等费用、企业管理费及相关劳务支出等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企业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为完成招标文件及本项目招标人要求的所有费用，即标的物交付使用前的所有费用等各项费用。**

**6.本招标项目仅一次商务报价，一旦中标即为中标价。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中标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中标人的中标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得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7.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根据采购项目需求，准确制定相关工作方案等，必须对本招标项目全部进行报价，如有漏项，视同对本项目的优惠。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响应文件，导致报价无效，按无效投标处理。

**九、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从投标文件接收截止之日算起，**45**个“日历天”内投标书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传真、或电报的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拒绝接受延期要求的投标人的投标将被拒绝。

**十、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开标后投标人不得撤销投标。

**十一、投标费用**

1.无论招标投标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与本项目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十二、**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当场退还；中标的投标人（以下称为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的合同生效后 5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无息）。

2.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①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②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③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放弃中标、不按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④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⑤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三、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为中标价的10%。中标人须在合同签订前缴纳足额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本项目整个服务周期结束后在无任何质量问题的前提下无息退还。

**十四、采购代理服务费**

1.本项目中标人须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及专家评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按2000元收费，专家评审费按实计取。

2.供应商自行考虑包含在响应报价内的该项费用及风险并将其综合在单价内，不得单列。

3.采购代理服务费及专家评审费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

**十五、未尽事宜**

参考有关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三章 项目需求**

**一、项目名称：**C17008地块山姆会员店智能化维保项目

**二、维保内容：**

包含C17008地块山姆会员店智能化系统的一年365天× 24小时维保服务，不仅仅是系统设备的维护、维修、更换，而且要保证整个系统的正常运转和使用安全，对整个系统运行进行规划，分析问题原因，提前预见问题所在，消除隐患，保障系统稳定工作。

**智能化系统主要包含如下子系统：**

1. 视频监控系统2、停车场管理系统3、能耗系统4、门禁系统5、机房系统等，具体维保设备清单请自行到各项目现场勘察。

|  |  |  |  |  |
| --- | --- | --- | --- | --- |
| **C17008地块山姆会员店智能化系统点位表** | | | | |
| 序号 | 系统名称 | 分项名称 | 单位 | 数量 |
| 1 | 视频监系统 | 前端监控点位 | 点 | 254 |
| 后端中心设备 | 台 | 1 |
| 2 | 停车场管理系统 | 道闸系统 | 台 | 15 |
| 识别系统 | 台 | 10 |
| 取票机系统 | 台 | 5 |
| 缴费机系统 | 台 | 5 |
| 车位引导系统 | 点 | 342 |
| 后端中心设备 | 套 | 1 |
| 3 | 能耗系统（含智能网关） | 智能电表 | 套 | 64 |
| 智能水表 | 套 | 15 |
| 4 | 门禁系统 |  | 套 | 2 |
| 5 | 机房系统 |  | 套 | 1 |

**三、维保要求：**

1. 了解C17008地块山姆会员店的智能化系统的架构，画出智能化系统的拓扑图。

2. 对智能化系统的维护及优化，设计障碍报障、维修、回访等维护流程。

3. 此次项目所有设备为365天×24小时维保服务；

4. 维保期内进行巡检，发现的障碍不影响工作的在4小时内修复，影响系统正常运行的必须立即修复；

5. 维保期内每月、年度出具书面小结报告，向甲方汇报维护情况以及存在的问题和下一步整改方案，确定整改期限；

6. 维保期内项目组至少配备2名及以上技术人员提供365天×24 小时保障服务并随时待命接受甲方抽查。若服务方指定工程师如果因特殊原因离职或更换电话，需书面及时通知甲方，在得到用户方同意后指定合格的接替人员，维修技术人员需要提供具体名单和联系电话；

7. 维保期内365天×24随时接受业主的服务要求，一旦业主遇有重大活动，成交方必须承诺按照业主的要求做好系统的运行保障工作。

8. 报修服务分为一般故障报修和紧急故障报修

一般故障报修响应：接报后30分钟内支撑工程师到现场，4小时时间内解决，如有设备损坏，在有备件时更换备件解决。（如因水、火、雷电灾害等特殊原因造成不能及时解决的，则以书面形式说明情况及处理方案）。

紧急故障报修响应：接报后30分钟内支撑工程师到现场，1小时内解决。如有设备损坏，在有备件的条件下立即更换备件解决。

紧急故障报修包括但不仅限于如下情况：

1）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瘫痪（或重要位置出现严重故障），严重影响公共安全；

2） 出入口道闸及车库系统出现除收费不正常以及无法读卡开启的故障。

3）能耗系统出现故障不正常工作。

法定节假日期间实行区域值班制度，以保证能够接报有响应，突发事件能处理。对现场技术人员无法独立解决的故障，维保单位需指派专业工程师或厂家技术支持人员进行应急支援，并调动必需的物资、设备，支援工作，系统性的大范围整改不属于报修服务范围。

9. 对各智能化系统执行日常维护计划安排

（1）视频安防监控系统

常规性保养（12/次/年）

* 监控存储主机灰尘清理
* 检测操作系统
* 检测电源电压电阻
* 摄像机与线路：
* 电源与线路检测
* 摄像镜头检测
* 视频清晰度调整
* 显示及系统操作部分
* 监视器灰尘清理
* 硬盘录像机灰尘清理

（2）停车场管理系统

常规性保养（12/次/年）

* 停车管理系统平台数据管理维护
* 识别主机镜头检测及清理
* 道闸弹簧及横杠检测调节
* 取票机检测清理
* 缴费机检测清理
* 检测道闸操作系统及收费系统
* 检测设备电源电压
* 电源与线路检测
* 数字视频车位检测终端检测清理
* 引导屏检测
* 检测车位引导操作系统

（3）能耗系统

常规性保养（12/次/年）

* 智能电表检测维护
* 智能水表检测维护
* 数据网管检测维护
* 水表采集器检测维护
* 检测能耗操作系统
* 电源与线路检测

（4）门禁系统

常规性保养（12/次/年）

* 检测操作系统
* 检测磁力锁信号
* 检测读卡器通讯信号
* 检测锁与门吸力情况
* 检测电源电压电阻
* 检测系统软件功能
* 检测主机与分机线路传输
* 检查电井内系统模块接线及通讯
* 检查电井内系统电源工作状态

（5）机房系统

常规性保养（12/次/年）

* 机房内UPS电源检测
* 机房内线路标识、线路整理
* 计算机硬件设备的维护、保养、更新、升级、故障检测及排除
* 测试网络连接，保证网络上每一个节点的工作站网络接入正常
* 机房设备灰尘清理

10.维保单位将根据现场维保情况，提供每月一次的定期信息服务：每月将上月抢修、维修、维护、保养记录表以电子文档的形式报送主管部门负责人，针对维保服务的特点，维保单位建立服务考核机制、以服务相应时间、故障修复率、客户满意度等为依据对维护人员进行考核。

**四、其他要求**

**1. 签定合同日期：**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15日内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项目的采购结果，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2. 服务时间：**服务期限三年，合同一年一签。合同到期前1个月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的服务质量进行考核，考核合格方可续签，考核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最多可续签2次。

**3. 服务地点：**C17008地块山姆会员店。

**4. 验收方案：**严格根据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以及国家相关规定、标准进行验收，在规定期限内提供服务，且完全满足采购文件技术要求。

**5.售后服务及其他（含安装、调试、培训、维护等）**

中标单位最大程度地保证系统的顺利开通及正常运转所需的技术和人员支持，从而保障该项目能正常运转。

**五、付款方式**

**【特别提醒】付款方式不接受负偏离及任何意图改变付款方式的意图表达，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在供应商服务履约完成且满足采购人验收要求的前提下，在自收到合格发票后一次性支付完毕。

2.据实支付的价款金额不得超出本项目合同价款，如有超出，最高仅按合同价款执行。

3.供应商与采购人结算合同价款的有效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合同；

（3）采购人出具的验收报告；

（4）供应商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四章** **评标程序和方法**

**一、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招标**

1.本次招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按相应的采购方式，组织项目的开标、评标。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须持身份证准时参加开标会。

**二、开标**

1.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开标时间：**2024年2月29日14时30分整**。开标地点：南通市崇川区桃坞路2号友谊大厦9楼902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3.采购代理机构主持开标并记录，及时处理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回避申请。

4.开标后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

5.开标后，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载明的资格审查要求，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含信用信息审查），合格的投标人进入评标，参与项目的评审综合环节。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材料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八章第二条（一）项“A资格后审材料文件”。

6.资格审查时间：**开标后当即开始**，资格审查地点：南通市崇川区桃坞路2号友谊大厦9楼902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7.资格审查中包含对投标人的信用记录进行审查：

（1）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不良信用记录指：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后1小时的时期内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4）查询及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涉及的如网页、相关记录文件等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证查询核实的结果为准。

（5）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涉有的查询网站信息或记录文件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或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核对的依据。

**三、评标**

**（一）评标事项**

1.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评标时间：**资审后当即开始**；评标地点：南通市崇川区桃坞路2号友谊大厦9楼902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3.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对评审专家在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有关部门报告。

（2）宣布评标纪律。

（3）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6）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7）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9）评审工作完成后，采购代理机构向评审专家支付规定的劳务报酬。

（10）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4.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

（1）采购人依法成立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1人和评审专家2人，共计3人单数组成。

（2）评标委员会独立履行审查、评价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并进行比较和评价；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并依据招标文件载明的评标方法直接确定中标人。

（3）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投标人代表签字，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其实质性内容。

（4）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5.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履行以下职责与义务：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审查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做出评价；

（3）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澄清；

（5）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6）配合相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7）配合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6.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7.开标后直到公告项目中标结果发出中标通知书并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评审、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及有关授予合同等的相关信息，都不应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8.评审期间，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仍有可能被评标委员会根据规定判为无效投标。

9.在投标文件的评审、澄清、评价和比较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在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10.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详细评审后，由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本项目各标段中标人**。**

**（二）评标方法和程序**

1.本项目采用 **综合评分法** ，即指投标文件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经评审后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人的评标方法。

2.评标委员会成员：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条件、评分标准，对投标人所提供的完整计划标的物的科学性、可行性、产品质量、服务质量的保证及承诺等实质性响应内容进行比较评价。

4.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任何外来证明文件。

5、**评标程序**：

**资格符合性评审——技术标评审——价格标评审——确定中标人。**

（1）本次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各投标人资格审查通过后方能进入技术标的评标环节。

（2）技术标评审评分结束后，再开价格标。

6.**本次项目技术标和价格标评审总分值为100分。**评审因素比重如下：

（1）“技术标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50%（权重）**（四舍五入后取小数点后二位）；

（2）“价格标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50%（权重）**（四舍五入后取小数点后二位）。

7.评标委员会评委独立对每个进入打分程序的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技术标和价格标以打分的形式进行评审和评价（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8.当评标委员会评委为5人以上的，技术分是在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均算而成，当评委少于5人时，技术分按算术平均值计算，分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9.本项目投标人的价格标评审得分直接计算取得，并与其技术标得分相加为该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2位）。

10.评审后的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则采取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投标人的抽签顺序分别为各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签到顺序号）。排名第一的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签订服务合同。排名第二名、第三名分别为第二、第三中标候选人，如遇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或合同签订后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等情形，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者重新招标。

11.评标时，评标委员会评委成员对评标细则若有争议，由评标委员会评委成员集体讨论确定并对未尽情况有最终解释权。评标委员会评委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评委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13.对落标的投标人不做落标原因的解释。

**（三）关于****报价评审**

1.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投标人的报价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是指与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负偏离或保留。所谓重大负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实施范围、服务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采购文件的技术要求不一致。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如未实质性响应，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四、综合评分评审因素**

**（一）技术标评审：（5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点名称**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1 | 公司资质 | 12 | 1、投标单位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多得6分，提供证书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  2、投标单位具有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多得4分，提供证书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  3、投标单位具有电子与智能化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得2分，提供证书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 |
| 2 | 项目组人员要求 | 12 | 1、投标拟派项目负责人同时具有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机电工程）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需提供注册建造师证书复印件。  2、投标单位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证书的得3分，提供证书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  3、投标单位提供项目维保团队除项目负责人与技术负责人外，每增加一个中级及以上工程师得3分，最高得6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  注：所有维保团队人员（含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必须为投标人正式人员【提供所有人员（含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①与投标人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扫描件；②社保机构出具并盖章的投标人为其缴纳近六个月（不含投标当月）的社会保险缴费证明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
| 3 | 业绩证明 | 6 | 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单位具有类似维保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3分，最高得6分，提供维保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
| 4 | 技术方案 | 10 | 维保方案从总体安排及规划、维保准备、保维时间计划、维保工序等方面展开、制定详细的检查项目及保养要求及各种表格管理内容详细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好得8-10分；内容较详细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好得4-7分；内容不够详细全面、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差得0-3分。 |
| 5 | 售后服务承诺 | 5 | 评委根据投标单位承诺的服务保障体系、售后服务人员的技术水平及现场服务措施、故障解决能力、应急服务响应时间等进行评分。质服务保障体系健全、售后服务人员的技术水平强及现场服务措施规范、故障解决能力强、应急服务响应时间短的，得5分；服务保障体系较为健全、售后服务人员的技术水平较强及现场服务措施较为规范、故障解决能力较强、应急服务响应时间合理的，得3-4分；服务保障体系一般、售后服务人员的技术水平一般及现场服务措施一般、故障解决能力一般、应急服务响应时间长的，得0-2分；本项不提供，不得分。**（注：应急服务响应时间不得低于项目需求中的标准，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
| 6 | 原厂家技术支持承诺函 | 5 | 投标单位可以提供原厂家技术支持承诺函并加盖原厂公章及投标单位公章的得5分（格式自拟），承诺函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投标单位承诺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与原有设备品牌一致，原设备品牌由供应商自行勘察现场获取）可以提供原厂家技术支持。 |

**（二）价格标评分：（50分）**

1.**本次项目需求的最高限价为人民币85000.00元，超过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2.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投标人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标得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标得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标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50%×100**

3.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五、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最高限价的；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恶意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2.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与其他的供应商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8.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9.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0.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2.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七、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废标处理**

1.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所有投标人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价的；

4.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废标的其他情况。

**八、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被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九、中标通知**

1.评标活动结束后，采购人自评标报告确定中标人之日起的2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2.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期限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具有法律效力。采购人、中标人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

乙方：

甲方为确保智能化系统设备正常使用，委托乙方负责现有智能化系统及周边设备的维修保养，经双方友好协商特签订如下维护协议：

一、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自 2024年 月 日至2025年 月 日止，合同期满后，双方自然解除合约：

二、服务内容

包含C17008地块山姆会员店智能化系统的一年365天×24小时维保服务，不仅仅是系统设备的维护、维修、更换，而且要保证整个系统的正常运转和使用安全，对整个系统运行进行规划，分析问题原因，提前预见问题所在，消除隐患，保障系统稳定工作。

**智能化系统主要包含如下子系统：**

1. 视频监控系统2、停车场管理系统3、能耗系统4、门禁系统5、机房系统等，具体维保设备清单请自行到各项目现场勘察。

|  |  |  |  |  |
| --- | --- | --- | --- | --- |
| **C17008地块山姆会员店智能化系统点位表** | | | | |
| 序号 | 系统名称 | 分项名称 | 单位 | 数量 |
| 1 | 视频监系统 | 前端监控点位 | 点 | 254 |
| 后端中心设备 | 台 | 1 |
| 2 | 停车场管理系统 | 道闸系统 | 台 | 15 |
| 识别系统 | 台 | 10 |
| 取票机系统 | 台 | 5 |
| 缴费机系统 | 台 | 5 |
| 车位引导系统 | 点 | 342 |
| 后端中心设备 | 套 | 1 |
| 3 | 能耗系统（含智能网关） | 智能电表 | 套 | 64 |
| 智能水表 | 套 | 15 |
| 4 | 门禁系统 |  | 套 | 2 |
| 5 | 机房系统 |  | 套 | 1 |

三、服务要求

1. 了解C17008地块山姆会员店的智能化系统的架构，画出智能化系统的拓扑图。

2. 对智能化系统的维护及优化，设计障碍报障、维修、回访等维护流程。

3. 此次项目所有设备为365天×24小时维保服务；

4. 维保期内进行巡检，发现的障碍不影响工作的在4小时内修复，影响系统正常运行的必须立即修复；

5. 维保期内每月、年度出具书面小结报告，向甲方汇报维护情况以及存在的问题和下一步整改方案，确定整改期限；

6. 维保期内乙方项目组至少配备2名及以上技术人员提供365天×24 小时保障服务并随时待命接受甲方抽查。乙方指定工程师如果因特殊原因离职或更换电话，需书面及时通知甲方，在得到甲方同意后指定合格的接替人员，维修技术人员需要提供具体名单和联系电话；

7. 维保期内365天×24随时接受甲方的服务要求，一旦甲方遇有重大活动，乙方必须承诺按照甲方的要求做好系统的运行保障工作。

8. 报修服务分为一般故障报修和紧急故障报修

一般故障报修响应：接报后 分钟内支撑工程师到现场， 小时时间内解决，如有设备损坏，在有备件时更换备件解决。（如因水、火、雷电灾害等特殊原因造成不能及时解决的，则以书面形式说明情况及处理方案）。

紧急故障报修响应：接报后 分钟内支撑工程师到现场， 小时内解决。如有设备损坏，在有备件的条件下立即更换备件解决。

紧急故障报修包括但不仅限于如下情况：

1）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瘫痪（或重要位置出现严重故障），严重影响公共安全；

2） 出入口道闸及车库系统出现除收费不正常以及无法读卡开启的故障。

3） 能耗系统出现故障不正常工作。

法定节假日期间实行区域值班制度，以保证能够接报有响应，突发事件能处理。对现场技术人员无法独立解决的故障，维保单位需指派专业工程师或厂家技术支持人员进行应急支援，并调动必需的物资、设备，支援工作，系统性的大范围整改不属于报修服务范围。

9. 对各智能化系统执行日常维护计划安排

（1）视频安防监控系统

常规性保养（12/次/年）

* 监控存储主机灰尘清理
* 检测操作系统
* 检测电源电压电阻
* 摄像机与线路：
* 电源与线路检测
* 摄像镜头检测
* 视频清晰度调整
* 显示及系统操作部分
* 监视器灰尘清理
* 硬盘录像机灰尘清理

（2）停车场管理系统

常规性保养（12/次/年）

* 停车管理系统平台数据管理维护
* 识别主机镜头检测及清理
* 道闸弹簧及横杠检测调节
* 取票机检测清理
* 缴费机检测清理
* 检测道闸操作系统及收费系统
* 检测设备电源电压
* 电源与线路检测
* 数字视频车位检测终端检测清理
* 引导屏检测
* 检测车位引导操作系统

（3）能耗系统

常规性保养（12/次/年）

* 智能电表检测维护
* 智能水表检测维护
* 数据网管检测维护
* 水表采集器检测维护
* 检测能耗操作系统
* 电源与线路检测

（4）门禁系统

常规性保养（12/次/年）

* 检测操作系统
* 检测磁力锁信号
* 检测读卡器通讯信号
* 检测锁与门吸力情况
* 检测电源电压电阻
* 检测系统软件功能
* 检测主机与分机线路传输
* 检查电井内系统模块接线及通讯
* 检查电井内系统电源工作状态

（5）机房系统

常规性保养（12/次/年）

* 机房内UPS电源检测
* 机房内线路标识、线路整理
* 计算机硬件设备的维护、保养、更新、升级、故障检测及排除
* 测试网络连接，保证网络上每一个节点的工作站网络接入正常
* 机房设备灰尘清理

10.乙方将根据现场维保情况，提供每月一次的定期信息服务：每月将上月抢修、维修、维护、保养记录表以电子文档的形式报送主管部门负责人，针对维保服务的特点，维保单位建立服务考核机制、以服务相应时间、故障修复率、客户满意度等为依据对维护人员进行考核。

四、合同金额：

金额：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五、支付方式：

在乙方服务履约完成且满足甲方验收要求的前提下，在自收到合格发票后一次性支付完毕。

六、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硬件或软件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并提供相关故障现象等信息，以便乙方能迅速分析与处理故障；

2、甲方不得随意拆卸及改变设备的其他连接，不得由第三方介入本合同内的服务；

3、乙方在为甲方软、硬件维护的过程当中，如碰到软、硬件（保修期外或保修范围外）寿命终止或因甲方原因导致无法维修时，甲方需出资购买新件；

4、甲方不得要求乙方在服务过程当中提供违法服务；

5、维护过程中，甲方有重要数据需要保存或处理，应先告之乙方，否则乙方因不知情造成重要数据丢失等不承担任何责任，由甲方自己承担。但乙方应尽力为甲方损失的数据或设备进行维修或恢复；如是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甲方设备或数据损坏应由乙方负责维修或恢复，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6、甲方必须优先考虑在乙方购买监控系统同边耗材，以保证乙方之利益及避免出现相互推卸责任现象。

（二）乙方责任

1、乙方在维护过程中为甲方的商业数据保密，不可泄露第三方知道；

2、乙方有义务对甲方提供技术咨询，积极协助甲方定购办公所需日常易耗品及维修配件等，提供硬件市场行情指导报价，为甲方提供最优惠的新产品；

3、乙方在维护过程中需满足甲方的正当要求，保障监控系统及其他相关设备的正常运行。

七、违约责任：

1．由于乙方接到通知后未能及时对情况做出处理，而造成系统不能尽快恢复使用，甲方将按合同金额的150.00元/天对延期进行处罚，在维护保养费用中进行扣除。

2．由于特殊情况（非乙方原因所致），造成维护保养服务拖延或不能正常进行，甲方应按实际情况调整维护保养服务时间和内容，不计入违约之内。

八、合同争议：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若有争议，双方应本着互相谅解的原则，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则应提交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九、其它事项：

1．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中标价的10%，即人民币 元。乙方须在合同签订前缴纳足额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本项目整个服务周期结束后在无任何质量问题的前提下无息退还。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甲乙双方协商签订，在乙方缴纳足额的履约保证金且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所属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执行过程中，所有补充协议经甲乙双方协商签订，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属于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由于非正常原因（地震、洪灾、雷击、台风等自然灾害，火灾等）或人为损坏及操作不当造成的损坏，恢复正常工作所需经费由甲方支付。

5．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6．补充条款：/。

甲方： 乙方：

经办人： 经办人：

日期： 日期：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地址： 地址：

**第六章 合同授予**

一、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15日内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项目的采购结果，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合同一式肆份，采购人、中标人各执贰份。

所签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单位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采购单位按合同约定积极配合中标人履约，中标人履约到位后，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提出验收申请，采购单位接到申请后原则上在5个工作日内及时组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必要时邀请质检等部门共同参与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合格的支付相应款项。

三、采购单位故意推迟项目验收时间的，与中标人串通或要求中标人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或降低服务标准的，在履行合同中采取更改配置、调换物品等手段的，要求中标人出具虚假发票或任意更改销售发票的，谋取不正当利益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中标人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发现有假冒、伪劣、走私产品、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采购单位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五、按采购合同约定，采购人及时支付合同价款。

六、付款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七、合同价款的支付不计息。

**第七章 质疑与投诉**

**一、质疑的提出**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称质疑人）必须是直接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当事人。

2.下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应根据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第一条第 4 款的约定提出；投标文件接收截止后，投标人未进行投标登记的，不能就投标文件接收截止后的评标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在评标过程中，凡主持人或评标委员会明确提出须由投标人确认的事项，投标人当场无异议的，事后不得提出质疑。

3.对招标文件、评标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4.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5.提出质疑时，必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实事求是”的原则，不能臆测。属于须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做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依法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清、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供给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具有法定调查、认定权限。

6.对本次采购有质疑的，实行实名制，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质疑人应在质疑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提交《质疑函》，其内容应包括：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以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7.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须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同时，质疑人应保证其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关佐证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与事实依据相关的佐证材料要具备客观性、关联性、合法性，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不能作为佐证材料。

9.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不负责搜集与事实依据相关的佐证材料等工作。

10.对不能提供与事实依据相关的佐证材料的、涉及商业秘密的、非书面形式的、非送达的、匿名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11.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当场送达或邮寄方式）。

12.联系方式：

（1）采购单位

名称： ；

地址： ；

联系人：吴先生；

电话： ；

（2）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江苏衡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南通市崇川区桃坞路 2 号友谊大厦 9 楼 902 室

联系方式：顾超男 15152885716

电子邮箱：1556430968@qq.com

**二、《质疑函》的受理和回复**

1.对符合提出质疑要求的，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签收并出具《质疑受理通知书》。在处理过程中，发现需要质疑人进一步补充相关佐证材料的，质疑人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 质疑回复时间相应顺延。质疑人不能按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2.对不符合提出质疑要求的，出具《质疑退回通知书》并提出相关补充材料要求，质疑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补充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3.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人的质疑相关材料提供给相关专家或评标委员会审核，并将审核意见回复质疑人。

必要时，可向被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称被质疑人）转发《质疑函》及相关佐证材料。被质疑人应当在要求的日期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做出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据。被质疑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说明或相关证据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被质疑事项。

4.因质疑情况复杂的，组织论证或审查时间较长的，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可适当延长质疑回复处理时间。

**三、质疑处理**

1.质疑成立的处理：

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终止采购，并建议监管部门给相关当事人予以处理。

2.质疑不成立的处理：

（1）质疑人书面《申请撤回质疑函》的，不作违约处理。

（2）质疑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配合进行质疑调查处理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函》处理。

（3）质疑人虽提供了与事实依据相关的佐证材料，但不能证明其质疑成立的，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请质疑人补充相关佐证材料，但仍不能证明其质疑成立的，依法回复质疑不成立。

（4）经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相关专家或评标委员会认定无事实依据的质疑，经其他供应商举证无依据的质疑，依法回复质疑不成立。

（5）质疑人明显有违事实的、使用虚假材料捏造事实的，以恶意方式质疑的，承担法律责任，采购单位视情在区、市、省、国家级等相关媒体予以披露，并建议监管部门对该等质疑人依法予以处理，如列入失信名单等。

四、关于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的，采购单位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单位的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第八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格式**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1.A资格后审材料文件（密封件，内含：1份“正本”和2份“副本”。）

2.B技术标文件（密封件，内含：1份“正本”和2份“副本”。）

3.C价格标文件（密封件，内含：1份“正本”和2份“副本”。）

**二、投标文件的内容**

**（一）“A资格后审材料文件”的内容**

**【特别提醒】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如发现供应商递交的资格后审材料有弄虚作假行为，该供应商将记入不良记录，并上报有关部门，如已成交，招标采购单位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由该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和损失。**

1.须提供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声明函；（须加盖单位公章，格式参见第七章）

3.《资格文件的声明函》（须加盖单位公章，格式参见第七章）

4.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详见第七章）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第七章）。

5.其它需要提交的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二）“B技术标”文件的内容**

**【特别提醒】以下技术标文件的内容，不得有缺项或漏项。否则将有可能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而作无效投标处理，亦可能直接影响技术标评审的得分。供应商应根据本招标文件第三章“项目需求”提供的主要技术规范、服务要求和标准等，仔细阅读并在理解的基础上结合第四章“评标程序和方法”内的评审细则，编写编制技术标文件。**

1.投标响应函；

2.评审评分项技术响应评分中所涉及的事项需提供的所有资料。

3.评审评分项中未涉及的事项，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4.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三）“C价格标文件”的内容**

**【特别说明】价格标文件中的报价，包括本采购文件规定涵盖的所有范围及相应说明的全部内容涉及到的费用。**

1.投标响应报价总表；

2.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三、投标响应文件封面范例**

C17008地块山姆会员店智能化维保项目

投标文件

对应投标文件，相应填写：A资格后审材料文件

B技术标文件

C价格标文件

（资格后审）

项目编号：JSHTGC2024-004

供应商：参加投标响应单位全称

二〇二二年 月 日

**四、投标文件涉及格式和相应内容**

**1.资格后审材料相关格式文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南通五水置业有限公司：

（先生／女士）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须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

**（1）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并加盖公章。**

**（2）如为法定代表人参加项目投标的，须将身份证原件带至开标现场备查。**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南通五水置业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为我公司为被委托受权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项目编号： JSHTGC2024-004 的 C17008地块山姆会员店智能化维保项目 的采购响应投标活动。被委托受权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被委托受权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委托受权人身份证号：

被委托受权人签字：

供应商（须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粘贴此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

**提供法定代表人、被委托受权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盖公章，被授权将身份证原件带至开标现场备查。**

**（3）声明函**

我单位参加 项目（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招标活动。现做出如下声明：

1、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我单位参加本次招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1.供应商在本次招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招标标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招投标活动。2.根据相关法律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我单位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声明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南通五水置业有限公司：

我  （*法人单位*） 愿就由贵单位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实施的项目编号： JSHTGC2024-004 的 C17008地块山姆会员店智能化维保项目的招标采购活动进行投标响应，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 （法人单位，或其二级法人单位） 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声明人：（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二）B技术标文件（密封件，内含：1份“正本”和2份“副本”。）**

**1.投标响应函**

南通五水置业有限公司：

依据贵单位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实施的 项目编号：JSHTGC2024-004 的 C17008地块山姆会员店智能化维保项目的招标采购的邀请，我 （*法人单位*） 的法人代表 （*姓名*） 授权 （*姓名*）（*职务*） 为全权代表参加该项目的投标响应工作，全权处理本次投标的有关事宜。同时，我 （*法人单位*） 声明如下：

**（1）我方愿意按照项目招标文件的一切要求，提供完成该项目的全部内容，我方的投标响应报价是招标文件确定的服务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和内容的价格体现，是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委托服务工作所涉及到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员费用（工资、福利、培训、社会保险等）、制造、包装、仓储、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及其材料及验收合格之前保管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维护、升级、售后、专业人员的培训等费用、企业管理费及相关劳务支出等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企业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为完成招标文件及本项目招标人要求的所有费用，即标的物交付使用前的所有费用等各项费用。**

（2）我方已经详细审查了全部公开招标文件，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3）我方承诺提供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从投标文件接收截止之日算起，**45**个“日历天”内保持有效。

（4）我方愿意提供招标采购单位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5）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均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

（6）我方尊重评标委员会所作评标结果。

（7）一旦我方中标，将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8）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公开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招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义务。

投标人：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 （签字或盖章）

2024年 月 日

**注：该文是格式文字表述，投标人不得改动，必须提供。**

**（三）C价格标文件（密封件，内含：1份“正本”和2份“副本”。）**

**【特别说明】价格标文件中的报价，包括本采购文件规定涵盖的所有范围及相应说明的全部内容涉及到的费用。**

**1.投标响应报价总表**

**投标响应报价总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投标报价总计 | ¥ 元，人民币大写： 。 |

投标人：（须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 月 日

**注：**

**（1）本表为格式表，不得改动，必须提供，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2）报价单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方为有效，否则报价无效。**

**（3）投标响应报价是招标采购文件确定的服务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和内容的价格体现，是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委托服务工作所涉及到的一切费用。**

**2.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投标响应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C17008地块山姆会员店智能化维保项目

项目编号：JSHTGC2024-00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时间** | **服务标准** | **金额**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投标人：（须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 月 日

**……全文结束……**